

证券代码：872392

证券简称：佳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5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昆山市开发区环娄路228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董洪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张毅、阮凤娥，独立董事禹久泓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李丹云、禹久泓、张鹏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丹云)》（公告编号：2024-039）、《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禹久泓)》（公告编号：2024-040）、《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鹏)》（公告编号：2024-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陈玉传先生对公司 2023 年度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并汇报公司 2024 年度的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发展计划及目标，财务部门编制完成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 bse. cn](http://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 bse. 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 2023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 2024-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玉传、张毅、段晓勇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 2024 年的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公告编号：2024-049）、《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英文版）》（公告编号：2024-0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6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4-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发布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5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该议案，三位独立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董事薪酬管理方案，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在公司担任具体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年（税前）。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该议案，因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4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